2020年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发展改革局

部门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一）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

（二）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宏观调控政策，统筹提出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趋势，提出经济调节政策和应对措施的建议。调节经济运行，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

（三）在产业规划框架内，结合全区重点项目建设和谋划，推进落实全区产业布局和区域经济功能定位，并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监测与评估；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产业政策，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

（四）负责全区社会发展和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拟定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

（五）负责全区投资综合管理。拟定全区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组织推动重点项目建设，负责配合市有关部门做好新区重点项目考核，组织新区项目考核工作。

（六）负责根据国家、省、市经济体制改革的总体部署，研究提出经济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指导市场体系建设。

（七）推进实施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等区域发展战略。

（八）负责对接承办市重点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市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市沿海地区率先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有关具体工作。

（九）贯彻落实全市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政策，协调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十）负责落实国家统计政策、制度，依法开展统计工作，依法组织开展大型普查活动，分析新区国民经济运行态势，核算新区GDP，指导新区各部门统计工作。

（十一）负责监测、分析工业经济运行，推进工业企业转型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

（十二）负责高新区数据资料的收集、整理、汇总和上报，做好年度考核工作。

（十三）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科技创新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大力培育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促进科技成果转化。

（十四）完成新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1. 分项绩效目标

坚持加快转型这一主攻方向。在适度扩大总需求的同时，扭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重点领域不放松，大力化解过剩产能，着力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精准选择培育新兴产业，大力推进科技创新，支持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力促发展动能加速接续转换。

突出绿色发展这一有效路径。坚持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同步提升，加快推动污染治理和生态修复，力促尽快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现代产业体系、城乡空间格局、生产生活方式，加快建设天蓝地绿水秀的美丽新区。

紧抓协同发展这一历史机遇。着眼对接京津、借力京津、服务京津；积极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打造重点承接平台；深化与京津战略合作，加快补齐区域发展短板，力促交通、生态环保、产业领域取得更大突破。

激发改革开放这一强大动力。深植改革创新理念，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努力破解制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构建全方位开放格局，实施更加积极的开放战略，推动外贸优化升级，务实开展国际产能合作，力促区域合作迈上新水平，努力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动力活力。

（三）工作保障措施

为加快发改发展，增强发展动力，拓宽发展空间，我们主要采取以下措施：

（一）创新发展理念，加快转型升级

以提质增效为主线，推动发展转变；推动向集约型转变，注重资源节约、实现可持续发展，实现标准化和个性化服务的有机统一。

（二）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加快重点项目建设

全面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积极开拓沿海招商力度，建立完善项目库，坚持资金、管理、人才、技术引进并重，项目建设按照“谋划一批、开工一批、竣工一批”的原则，切实发挥企业主体作用，提升项目建设质量。

（三）规范和监管并重，加快依法治国进程

推动省市系列发展改革政策，管理制度的完善和落实，强化市场监管和安全制度建设，提升新区内行业法制化、标准化、规范化管理水平。

（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全面提升发展改革从业人员素质

开展发展改革行业教育培训、岗位练兵和服务技能大赛，完善人才评价机制，完善全区项目考核平台，切实提高发改人才素质。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各类普查业务工作谋划到位、开展有序  2、助推普查事业发展能力提升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统计信息采用量(篇) | 统计信息、调研报告受到区领导批示或被采用的数量。 | ≥6% | 大于等于6篇为优，大于等于5篇小于6篇为良，大于等于3篇小于5篇为中，小于3篇为差 |
| 质量指标 | 调查对象覆盖率 | 调查样本数据的代表性。样本的选取应涵盖所有的分类数据范围。 | ≥98% | 大于等于98%为优，大于等于95%小于98为良，大于等于92%小于95为中，小于92%为差 |
| 时效指标 |  |  |  |  |
| 成本指标 |  |  |  |  |
| 效果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专项统计完成率 | 各类专项统计调查任务的完成程度（包括各项调查报表的月报、季报、年报，完成时间及质量） | ≥98% | 大于等于98%为优，大于等于95%小于98为良，大于等于92%小于95为中，小于92%为差 |
| 社会效益指标 | 业务培训覆盖率 | 年内培训调查人员占所有调查人员的比重 | ≥98% | 大于等于98%为优，大于等于95%小于98为良，大于等于92%小于95为中，小于92%为差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  |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  |  | " |

**2、发展改革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发改承办新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2、保障发展改革工作正常开展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  |  |  |
| 质量指标 | 综合事务保障率 | 结项鉴定优秀等级项目数量占结项总数量的比例（百分比） | ≥90% | 运转程度大于等于90%为优，大于等于80%小90%为良，大于等于70%小于80%为中，小于70%为差 |
| 时效指标 | 综合事务完成率 | 反映综合事务完成情况 | ≥90% | 完成情况大于等于90%为优，大于等于80%小于90%为良，大于等于70%小于80%为中，小于70%为差 |
| 成本指标 |  |  |  |  |
| 效果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战略性新兴产业工业增加值占比（%） | 战略性新兴产业工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例 | ≥90% | 占比情况大于等于90%为优，大于等于80%小于90%为良，大于等于70%小于80%为中，小于70%为差 |
| 社会效益指标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  |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综合事务满意度 | 反映机关干部职工满意程度 | ≥90% | 满意度大于等于90%为优，大于等于80%小于90%为良，大于等于70%小于80%为中，小于70%为差 |

**3、项目管理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编制项目预可研及跑办专项资金经费护经费，保障重点项目一般性日常业务开展和机关事务的基本运转，及项目管理软件维护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  |  |  |
| 质量指标 | 分包项目投资完成率 | 分包项目投资完成率：实际完成投资占计划投资比例； | ≥91% | 分包项目投资完成率大于等于91%为优。分包项目投资完成率大于等于86%小于91%为良。分包项目投资完成率大于等于81%小于86%为中。分包项目投资完成率小于81%为差 |
| 时效指标 |  |  |  |  |
| 成本指标 | 重点项目监督稽察覆盖率 | 重点项目监督稽察覆盖率：重点项目和财政补助项目监督稽察数量占重点项目和财政补助项目数量的比例； | ≥70% | 重点项目监督稽察覆盖率大于等于70%为优;重点项目监督稽察覆盖率大于等于65%小于70%为良;重点项目监督稽察覆盖率大于等于60%小于65%为差 |
| 效果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拟申报项目前期工作完成率 | 拟申报项目前期工作完成率：经筛选出的项目按申报要求完成前期工作并组卷的比例 | ≥90% | 拟申报项目前期工作完成率大于等于90%为优，拟申报项目前期工作完成率大于等于85%小于90%为良，拟申报项目前期工作完成率大于等于80%小于85%为中，拟申报项目前期工作完成率小于80%为差 |
| 经济效益指标 | 项目开工率及内资规模增长率 | 项目开工率：年度重点建设项目开工占计划开工项目的比例 | ≥90% | 项目开工率大于等于90%为优，项目开工率大于等于85%小于90%为良，项目开工率大于等于80%小于85%为中;项目开工率小于80%为差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  |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项目立项程序合规性 | 项目申请、设立的程序及相关资料是否符合要求，是否经过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 ≥90% | 合规性大于等于90%为优，大于等于85%小于90%为良，大于等于80%小于85%为中;小于80%为差 |